

证券简称:奥特佳 证券代码:002239 公告编号:2024-076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24年9月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4-071号)。本次股东大会将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提示性公告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四)会议召开日期:2024年9月23日(星期一)14:00。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的同一表决权只能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选择一种,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9月23日(星期一)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23日:15:00-9:30;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23日:15:00-16:00。

(六)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18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1.于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会议地点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秣陵东路8号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二、议案审议事项

1.此次会议审议事项如下议案: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备注
1.00	审议《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1.01	关于收购埃斯顿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2.上述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梗概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空调国际(上海)有限公司收购南京目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埃斯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埃斯顿科技”)15.67%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格为17,881.64万元。

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通过空调国际(上海)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埃斯顿科技79.10%的股权,海南极目不再持有埃斯顿科技的股权。

(二)交易标的埃斯顿公司的基本情况

江苏埃斯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112MA1GEU9P3K,法定代表人为张明成,成立日期为2021年6月24日,注册资本为1778.3837万元,注册地址为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雅歌路8号,目前该公司主营业务为独立运营管理硬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主要应用市场为储能设备热管理业务。

埃斯顿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相关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科目	埃斯顿公司		单位:万元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36,246,691.33	512,961,336.76	
负债总额	301,081,099.84	194,928,672.85	
应收账款总额	149,765,980.03	109,846,508.87	
净资产	233,864,711.49	318,032,663.90	
未分配利润	154,754,243.03	139,512,194.94	
营业收入	266,424,465.09	75,886,444.71	
营业利润	35,107,396.96	-15,688,23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629,464.14	-15,242,048.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69,033.66	-23,038,930.86	

以下为本次收购交易完成后埃斯顿公司股权结构对比:

序号	股东名称	交易前认缴出资(人民币万元)	交易前持股比例	交易后认缴出资(人民币万元)	交易后持股比例
1	空调国际	11,279,413.75	63.43%	14,267,000.23	79.10%
2	博特福	1,529,400.00	8.07%	1,529,400.00	8.07%
3	拜特智	764,700.00	4.20%	764,700.00	4.20%
4	南航极目	2,767,616.48	15.67%	0	0
5	扬佳基金	1,422,700.08	8.00%	1,422,700.08	8.00%
总计	17,783,837.21	100%	17,783,837.21	100%	

(三)交易定价政策及依据

本公司考虑到埃斯顿公司的行业前景、业务潜力、技术水平及未来盈利能力,兼硕埃斯顿公司此前未向股东分配过利润,且其未分配利润总额较高综合考虑因素,确定拟收购交易。

(四)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此次收购计划收购埃斯顿公司的所有者权益降低12,898.22万元并相应影响本公司所有者权益。此次交易对于本公司当年的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此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进一步提升对埃斯顿的持股比例,更多分享埃斯顿当前累计的及未来的经营业绩。

三、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4年9月20日,8:30分至17:30分。

(二)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以现场投票、信函邮寄、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登记须填写现场参会登记表。

以现场方式办理登记的,自然人股东应当向本公司提交其本人股东账户卡、开立该股东账户卡所使用的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除上述材料外,代理人还应持本人身份证件及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向本公司提交该法人的股东账户卡、开立该股东账户卡所使用的身份证件(如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的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除上述材料外,代理人还须持其本人身份证、该法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以信函邮寄、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请股东比照现场登记方式所需提交的材料,向本公司提供相关文件的复印件(须股东签名或加盖公章)及授权委托书原件(若有)或其电子版,并在现场参加会议时,提交相关文件、授权委托书(若有)的原件。

(三)登记地址及联系方式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秣陵东路8号办公楼四楼,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王碧
电话:025-52650072
传真:025-52650072
邮政编码:211111

(四)登记及参加本次会议股东的各项费用自理。

其余事宜,请参见本公司9月7日发布的公告《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4-071号)。

特此通知。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62 证券简称:海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4-091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大盛海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盛海运”)为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通发展”)的全资子公司,不属于公司关联方。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大盛海运担保不超过936.36万美元。截至2024年9月15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暂未对大盛海运提供过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大盛海运有限公司与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开展于散货船舶运营2023的售后回租业务,融资金额合计不超过936.36万美元,租赁期限为3年,主要用于子公司补充运营资金等,为支持全资子公司的业务发展。2024年9月19日,海通发展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向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天津海十租赁有限公司出具《公司保证函》(以下简称“《保证函》”)。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三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并于2024年3月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含授权范围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1.5亿美元和0.80亿元人民币,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担保、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担保额度的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4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

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4年6月10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2024年度担保额度及担保担保的议案》,为了更好地支持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追加19,000万美元的预计担保额度。追加后,2024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34,000万美元和8,000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2024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的公告》。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大盛海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0年11月3日
注册资本:100,000港元
注册地址:OFFICE NO 12, 19/F HO KING COMM CTR NO 2-16 FA YUEN ST MONGKOK KL.

(二)股权结构及控制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海通国际船务有限公司持有100.00%股权
主营业务:干散货运输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4年6月30日/2024年1-6月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总资产	18,090.00	18,302.80
净资产	6,480.06	6,181.62
净利润	227.20	1,436.01

二、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武汉悦悦房地产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12月16日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219号
法定代表人:刘道亮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房地产经纪;房地产信息咨询;物业管理;室内外装修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南国置业(持股比例51%);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49%)。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6月30日,资产总额5312万元,负债总额6.15亿元,净资产2.97亿元;2024年1-6月,该公司营业收入0.18亿元,净利润-0.07亿元。

该公司不存在被质押、抵押、诉讼的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其股东是否按合同约定提供财务资助:

三、关联关系:无。

三、被担保对象的其他财务资助

名称: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9年7月8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玲珑路1号院5号楼1层108
法定代表人:王海波
注册资本:9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房地产信息咨询;物业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四、财务资助的主要内容

1.财务资助用途:用于被资助对象的项目开发建设等用途

2.财务资助金额:不超过1,224.00万元

3.财务资助期限:为自资贷款项到起不超过36个月

4.财务资助利率:参照市场情况确定并不低于被资助对象的其他股东、利息自资贷款项到之日起计算

5.被资助对象其他股东将按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

六、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针对被资助对象其他股东将按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资助款项主要用于支持项目公司的项目开发建设,有利于推动项目公司业务开展和经济效益的提升,对公司的经营发展有着积极的意义。

本次财务资助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整体风险可控。在提供资助的同时,公司及南国置业将积极跟踪其日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进展,密切关注其生产经营、资产负债率等方面的变化,控制资金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六、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旨在支持项目公司发展、保证项目开发建设,从而促进公司的整体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国置业按持股比例向其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上述金额的财务资助,项目公司其他股东将按照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

七、公司审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总金额及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9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总金额及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293.27%;公司无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24-0900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协议的签署为各方达成的初步意向,协议中约定的具体业务合作尚需签署正式协议,公司后续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若各方在本协议的合作基础上最终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并顺利实施,将对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3.公司最近三年未披露的框架性协议或意向协议进展情况详见“六、其他相关说明”。

一、合同签署概况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提高采煤设备的质量性能和服务水平,提高应对市场风险能力,达到合作共赢、共同发展目的,公司于近日分别与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煤电”)、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郑煤集团”)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为各方经过协商达成的初步意向,后续将与项目推进等具体事项需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公司后续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1700113867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余乐峰
注册资本:121841.2038万元
成立日期:1997年11月13日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西路66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煤炭开采;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餐饮服务;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煤炭洗选;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存储和存储支持服务;通信设备销售;通信传输设备专业修理;通信交换设备专业修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铁路运输辅助活动;装卸搬运;矿山机械制造;土地整治服务;金属材料销售;土石方工程施工;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信息传输设备销售;数字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销售;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许可类人力资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软件销售。

关联关系:与公司及公司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交易情况:最近三年未与郑州煤电发生类似交易情况。

履约能力分析:经营海,郑州煤电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较好的信用和履约能力。

2.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169991110W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于泽阳
注册资本:587947.37万元
成立日期:1996年01月08日
住所:郑州市中原西路66号
经营范围:煤炭生产(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煤炭销售(凭煤炭经营许可证经营,经营项目和有效期以资格证为准);铁路运输(本企业自营铁路货运);发电及输变电

(限自用);设备租赁;通讯器材(不含无线)、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品)、普通机械、水暖及耐火材料销售;技术服务、咨询服务;住宿、餐饮、烟酒百货、预包装食品零售、酒店管理、房屋租赁、机械制造、煤炭洗选加工、铝矾土开采、销售(限分支机构经营)。

关联关系:与公司及公司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

交易情况:最近三年未与郑州煤炭发生类似交易情况。

履约能力分析:经营海,郑州煤炭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较好的信用和履约能力。

三、合作主要内容

甲方: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双方战略合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设备采购、设备维修、技术合作、双方交流等进行全方位深度合作。

2.公司作为郑州煤电、郑州煤炭综采整体制造中槽工艺刮板输送机(含转载机、破碎机)及相关配件产品战略合作供应商,保证所供产品质量优良,价格公道,优先供货。

3.公司为郑州煤电、郑州煤炭企业提供完善的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并根据需要在郑州煤电、郑州煤炭设立技术服务站委派专人专职向其提供技术支持。

4.双方加强技术合作和交流。

四、对公司的影响

1.近年来,公司致力于打造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链,本次合作有助于加强研发技术能力和市场拓展,有益于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对公司煤机制造业务发展有积极影响。

2.若各方在本协议的合作基础上最终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并顺利实施,将对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3.上述协议的签署与履行不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存在公司对交易对手方形成依赖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1.本协议的签署为各方达成的初步意向,协议中约定的具体业务合作尚需签署正式协议,公司后续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若各方在本协议的合作基础上最终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并顺利实施,将对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六、其他相关说明

1.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性协议情况

序号	合作方	公告编号	公告时间	进展情况
1	四川天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0070	2021年12月26日	正常履行
2	河南天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0017	2022年4月26日	尚未签署实质性协议
3	福建天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0082	2024年9月18日	尚未签署实质性协议

2.本协议签署前,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若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05 证券简称:南国置业 公告编号:2024-058号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14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会议于2024年9月20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明轩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时参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根据项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武汉南国商业发展有限公司拟为其控股的武汉悦悦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悦悦”)按持股比例提供财务资助1,224.00万元,财务资助对象为自资贷款项到起不超过36个月,借款利率参照市场情况确定并不低于被资助对象的其他股东。武汉悦悦其他股东将按照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站发布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特此公告。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305 证券简称:南国置业 公告编号:2024-059号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资助对象为武汉悦悦房地产有限公司,财务资助金额1,224.00万元,期限为自资贷款项到起不超过36个月,借款利率参照市场情况确定并不低于被资助对象的其他股东。
- 本次财务资助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财务资助款项主要用于支持项目公司的项目开发建设,资助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整体风险可控。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根据项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国置业”)的全资子公司武汉南国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国商业”)拟为其控股的武汉悦悦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悦悦”)或“项目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财务资助1,224.00万元,财务资助期限为自资贷款项到起不超过36个月,借款利率参照市场情况确定并不低于被资助对象的其他股东。武汉悦悦其他股东将按照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

本次财务资助有利于推进项目进度,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说明会议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30日下午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网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直播和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23日(星期一)至09月27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通过公司邮箱zyzqb@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李明轩先生
董事:刘朝晖先生
独立董事:李志强先生
财务总监:董董事会秘书:陈湘军先生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9月30日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23日(星期一)至09月27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html),根据活动时间,选入本次说明会通过公司邮箱zyzqb@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陈佳宇
电话:0731-28392172
邮箱:zyzqb@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4-041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27日(星期五)下午14:3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网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直播和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26日(星期四)16:00前通过公司邮箱zyzqb@163.com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3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将于2024年9月27日(星期五)下午14:30-16:30参加中国五矿控股上市公司2024年半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27日(星期五)下午14:3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刘朝晖先生
董事:李志强先生
财务总监:董董事会秘书:陈湘军先生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9月30日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23日(星期一)至09月27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html),根据活动时间,选入本次说明会通过公司邮箱zyzqb@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陈佳宇
电话:0731-28392172
邮箱:zyzqb@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